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职工代表大会文件

2019 年 2 月 22 日

目 录

1、2019 年教代会议程（草案）	1
2、行政工作报告（审议稿）	2
3、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8 年度干部述职考评情况报告	16
4、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8 年度教职工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 缴纳情况报告	20
5、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绩效工资发放调整暂行办法（讨论稿）	24
6、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代会决议（草案）	35

附件

1、2019 年教代会暨 2019 年干部大会会议议程	36
2、2019 年教代会代表名单	37
3、2019 年教代会暨 2019 年干部大会分组讨论名单	38
4、2019 年教代会暨 2019 年干部大会分组讨论思考题	39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职工代表大会议程
(草案)

2019 年 2 月 22 日

一、听取与审议《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行政工作报告》；

二、听取《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8 年度干部述职考评情况报告》；

三、听取《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8 年度教职工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缴纳情况报告》；

四、听取《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绩效工资发放调整暂行办法（讨论稿）》；

五、通过《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行政工作报告

——在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代会上

(审议稿)

2019 年 2 月 22 日

杨秀方

各位代表：

年前，代表们对《行政工作报告》进行了审阅，提出了一些很好的意见和建议，我们对《报告》作了修改和补充。现在我向大会作行政工作报告，请各位代表予以审议。

第一部分 2018 年工作回顾

2018 年，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在市教卫工作党委、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党委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及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以文明校园创建为抓手，以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及技能大赛为载体，凝聚共识，改革创新，打响服务品牌，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

一、坚持以教学诊断改进为内动力，提升学校办学质量

一是打造优势专业。学校以教学诊断与改进为重点，完善专业和课程建设体系建设，提高育人质量。努力建设三个示范品牌专业，积极推进市级精品课程、网络在线开放课程、市级课改课题、市级和校级校本教材建设；积极开展中高职贯通专业建设，建筑工程技术专业

获批市级高水平中高职贯通建设专业，建筑工程技术和建筑装饰技术专业获批市第一批中高职教育贯通专业教学标准开发立项建设项目。此外学校积极探索职业教育改革之路，顺利通过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校项目验收，学校建筑装饰专业成功入选教育部第三批现代学徒制试点，两项教学成果分获上海市教学成果特等奖和二等奖。

二是深化师资队伍建设。学校以大赛引领教师成长。在 2018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中，由赵丽明、赵晓峰、喻璠平组成的建筑 CAD 项目团队，陈钦梅、王艳、许天组成的工程测量团队分获团体二等奖，由张筠、张毅领衔的团队在护理赛项中获 2 个三等奖；在全国建设职业技能比赛中，由喻璠平、丁敏玲、钱铮、张剑组成的 BIM 建模团队获 1 个团体一等奖、1 个团体二等奖，由钱玉婷、朱雯轩组成的工程算量团队获 2 个二等奖；在张平忠、陈慧中、杨季明、马平、陶春晨、吴景涵六位老师指导下，4 名学生参加世界技能大赛全国选拔赛，其中李春梁同学入围第 45 届世界技能大赛国家集训队；组织 4 支参赛队参加长三角首届 VR 设计极限任务挑战赛获 1 个特等奖、1 个二等奖、2 个三等奖；卞洁、邓宇明、钱铮组成的教师团队获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二等奖，卞洁、王本其、郭诗群、高仁甫等 4 个教师团队在上海市信息化教学大赛中获奖；贾美晨、卞洁、马平等 3 名教师在 2018 “精彩一刻”上海市中等职业学校教师教学能力竞赛中分获一、二、三等奖。在以赛促教之余，学校注重提升课堂教学质量，全面启动第三方教学督导与评价工作，开展德育、语文课示范课堂建设工作，完成 14 门“匠心匠艺”优质课建设。国家级、市级、校级教师培训机制持续加强，全年近 900 人次参与各级各类培训。

三是强化校企校际交流合作。学校积极推进“校行企”合作模式，坚持与上海建工集团、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开展校企合作，努力探索现代学徒制试点。采用“引进来”拓宽合作渠道、“走出去”学习先进经验的模式，与嘉兴、安徽、广西、新疆等地职业院校开展交流与互访；不断加强同英国、德国、加拿大等国家职业院校的合作交流，增强师生的国际视野与国际交流能力；积极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参与两期“一带一路”基础设施建设国际人才研修班培训组织工作。

二、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提高学校发展质量

一是打造特色校园文化。学校坚持以人为本、育人优先的原则，注重继承和创新相结合、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相结合。通过开展“劳模、工匠进校园”、“援边精神进校园”活动，与劳模先进们面对面沟通、心与心交流，培养学生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通过举办“民族文化进校园”、校园文化艺术节等活动，给予学生展示才艺机会；通过举办第八届学校职业技能比赛，培养学生过硬的技能，引导学生树立远大理想；通过开展专题班会课、黑板报评比、温馨寝室、温馨教室创建等活动，增强班级凝聚力，凝练班级文化；通过志愿者服务平台，激发学生热情，引导学生主动参与志愿服务，学校青协获上海城建职业学院精神文明十佳好人好事奖；通过举办创新创业大赛、创业讲座，“企业文化进校园”等活动，帮助学生树立创新意识，掌握创业技能；通过搭建社团展示平台，丰富学生校园，提高学生综合素养，取得不俗成绩。学校在第十四届“文明风采”比赛、第十六届中学生古诗文阅读大赛、第十五届上海市中学生时政大赛、上海市学生龙文化全能赛龙狮比赛、2018 年青少年航空·无人机科普大赛、阳光体育联赛、

闵行职教集团师生书画摄影手工艺术展示等活动中均获不俗成绩。

二是搭建班主任梯队。学校领导班子充分认识到班主任是学校德育工作的生力军，加强班主任队伍建设是搞好学校德育工作的关键。通过邀请专家来校开设讲座、组织班主任前往延安开展专题培训、选送班主任参加市级培训、开展校优秀班主任评选等形式，组建一支高素质德育队伍，青年班主任能力得到成长。张剑老师获 2018 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班主任专业能力研学提升活动一等奖，周璇、钱铮、凌海飞等三名青年班主任成为第四期上海市中职校班主任带头人工作室学员。

三是加强招生就业工作。作为学校发展的生命线，学校精心谋划招生大局，通过参加招生咨询会、深入初中学校宣讲、开展报刊媒体宣传等形式，做好招生工作。2018 年招收新生 601 人，其中云南滇西学生 32 人。学校坚持与上海建工集团、上海全筑建筑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企业开展校企合作，2018 届毕业生 640 人，就业实习率达到 98%。

三、坚持以服务为导向，提升学校发展驱动力

一是推进信息化建设。围绕智慧校园创建目标，学校积极推进各个管理系统、网站群的建设，完成人事管理系统、招生管理系统、资产管理系统新建工作，完善学工、采购系统，并做好教务教学系统新老更替工作，确保数据安全；学校稳定推进出口带宽扩容，网络速度进一步提升，无线网络实现校园全覆盖；完成学校门户网站与上海建筑职教集团网站改版建设工作，新建学校文明在线网站，强化学校的网络形象。

二是加强社会服务职能。学校进一步加强实训中心能级提升，完

善装配式施工实训区与校外世赛实训基地，发挥其服务世赛的职能，圆满完成第 45 届世界技能大赛瓷砖贴面、抹灰与隔断系统、管道与制暖项目上海选拔赛承办工作，成为世界技能大赛“管道与制暖”项目上海培训基地；学校建筑装饰工程技术开放实训中心通过评估，成为我校第二个市级开放实训中心；学校发挥专业特色，主动履行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职责，先后承办了上海建筑职教集团技能大赛、上海市中小学生职业体验日活动，以及对外培训服务工作。

三是深化学校综合治理。学校进一步推进依法治校进程，修订 40 项包括行政、教学、学生、财务、采购等方面的管理制度，提升我校法治水平；开展《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暂行办法》专题培训，便于教职工及时享受个人所得税新政所带来的改革红利；规范学校预算编制行为，强化财政资金的管理，对预算经费执行管控，督促预算经费的有效执行，2018 年全校预算执行率为 93.59%。

四、坚持以文明校园为抓手，凝聚学校办学动能

一是抓好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学校将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同学校各项工作结合起来，统筹兼顾，同步落实。全面启用 VI 视觉识别系统，学校形象逐步强化；完成教学楼、门卫室等修缮工程，新建喷泉小花园景观，极大改善校园环境；加强校园安全保卫、普法宣传教育等工作，学校被评为 2016-2017 年度上海市安全文明校园、2017 年度闵行区治安保卫先进集体，完成了上海市文明校园检查工作。

二是发挥工团桥梁纽带作用。学校充分发挥工团组织作用，集聚发展动能，提高学校教职工的向心力。通过新建职工之家，改善咖啡屋环境等方式，为教职工提供优雅的工作环境；成立教工社团，举办趣味运动会，开展改革开放 40 周年主题征文、“微朗读”比赛，组织

职工参加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教工运动会，参加 2018 上海教师板书·书法·钢笔字·中国画大赛，进一步丰富职工校园生活。

三是扎实做好职工慰问工作。继续为教职工办理补充公积金、职工住院补充医疗保障计划、职工团体医疗保险意外伤害互助保障计划、女职工团体互助医疗特种保障计划；安排教职工疗休养、教职工体检，保障教职工的身心健康。巩固学校职工舆情网络，修订职工福利及工会经费使用规定，对患病住院、职工生日、职工婚事、家庭突发困难等情况及时慰问，逢年过节对全校教职工进行实物慰问。据不完全统计，2018 年用于教职工慰问的经费近 9 万元，做到全覆盖。

第二部分 2019 年工作要点

2019 年工作的总体思路：

2019 年是学校持续推进“十三五”建设的关键之年，是学校提升教育质量的发力之年。学校 2019 年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建设全国同类学校中起示范引领的国家级优质中等职业学校为目标，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与上海教育大会精神，以文明校园创建为抓手，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及技能大赛为载体，围绕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加强教育教学改革，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着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以优异的成绩向建校 60 周年献礼。

一、全面推进教育教学改革，探索学校内涵式发展道路

1、**深入推进专业改革。**以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为契机，进一步完善学校专业建设，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全力以赴完成建筑工程施工品牌专业、工程造价和建筑装饰示范品牌专业验收工作，并朝着智慧建造、绿色建造方向努力，巩固学校在中职建筑类专业的优势。主动适应社会服务需要，大力扶持护理、建筑设备安装等专业，推进学校专业结构调整，拓宽学校专业群建设思路，提升学校人才培养质量。

2、**多措并举推进课程建设。**组建教师团队开展精品课程、校本教材及在线课程建设，丰富课堂教学内容，提高育人实效。持续推进 4 门市级在线课程建设，积极参加上海市中等职业学校第五届校本教材展示交流评比活动。以“匠心匠艺”优质课堂建设为载体，有序推

进课程德育建设，上好思想政治理论课，组织师生参加“文明风采”活动，使各类课程与思想政治理论课同向同行，努力实现职业技能和职业精神培养高度融合。

3、健全中高职贯通教育培养机制。加强同上海城建职业学院的联系，完善贯通培养师资选配、教学管理、学生管理等方面的顶层设计，补足当前贯通培养短板。持续推进建筑工程技术专业市级高水平中高职贯通专业建设、建筑工程技术和建筑装饰技术专业中高职贯通教学标准建设工作，探索五年一贯制试点，酝酿建设方案。各教学部与城建二级学院开展常态化中高职贯通教研活动，持续提高贯通专业教学水平与人才培养质量。加强贯通专业中职段学生的教学管理，强化综合文化知识与专业技能培养，提高甄别与转段学生的通过率。

4、坚持推动技能型人才培养。全力以赴备战“星光计划”第八届上海市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全国职业院校技能比赛，在保持优势项目摘金的基础上，在其他项目上寻找突破口，取得新战绩。继续推进拓展课程的教学工作，培养学生专业技能，为下一届技能大赛选拔后备技能人才。继续做好技能大赛宣传动员工作，宣传学生技能标兵、优秀指导教师，营造良好的技能竞赛氛围。探索“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鼓励学生在获得学历证书的同时，积极取得多类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拓展就业创业本领。

5、推进教学研究和教学督导工作。积极推进各级各类课题项目申报工作，签约学校教科研项目外聘专家团队，做好课题的研究指导工作，酝酿教学成果奖。做好学校教师论文收集整理工作，发挥学校

学报作用，营造活跃的科研学术氛围。继续聘请校外专家教学督导团队，开展第三方教学评价与指导，服务常态教学诊改。

6、着力探索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在继续做好全筑订单班的基础上，深入开展建筑装饰专业现代学徒制建设工作，加强对现代学徒制的研究，学习借鉴国际先进经验，深化产教融合，将试点工作办出水平、办出亮点、办出特色，让学生满意、企业满意、家长满意，迎接教育部现代学徒制中期建设的评估。

7、强化师资队伍建设。完善“引育用”人才制度体系，加强“双师型”人才引进力度，充实专业带头人、骨干教师队伍，优化师资队伍结构。搭建教师成长平台，重点加强对青年教师的培养，完善教师培训机制，鼓励教师开展学历提升，打通教学名师、技能大师培养之路。丰富教师培训内容，拓展培训形式，落实教师企业实践制度，强调实践成果与课堂教学的转化。积极发挥大赛引领作用，鼓励教师积极参加各级各类教学技能比赛，提高业务水平，优化教学模式，提高课堂实效。

8、完善实训中心建设。进一步完善建筑装饰工程技术开放实训中心软实力建设，同步完成实训二区配套智能照明项目，编制配套的实训指导手册，不断改善校内实习实训条件。继续推进世界技能大赛管道与制暖项目上海选手培养基地建设及延伸工作，申购新设备，做好设备升级，完成基地建设，开展校内及上海市选手培训。编制上海市建筑工程施工专业教学标准实训教学环境指南，推动学校实践教学与课堂教学的有机结合。

9、全面推动校企深度合作。继续与上海市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推进沉浸式训练项目建设。充分运用上海建筑职教集团、闵行职教集团、上海现代护理职教集团、沪滇职教联盟等平台，加强同集团内单位交流合作，进一步提升学校的育人质量。聘请企业专家、能工巧匠担任学校兼职教师，将实践操作知识和经验充实到课堂授课中，增强课堂实用性。继续推进上海建筑职教集团建设，凸显集团的行业专业特色、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功能，争创全国示范性职教集团。

10、深化国内外交流合作。继续同国内中高职院校开展校际交流活动，携手促进职业教育发展。加强同国际职业院校的交流合作，开展教师与学生互访交流，学习借鉴国外先进职业教育理念和办学经验，提升自身国际化办学水平，实现学校快速、协调、可持续发展。

11、增强学校社会服务能力。发挥学校职后培训优势，继续开展注册二级建造师继续教育培训、建筑类岗位三类人员等培训工作。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倡议，联合建工集团、城建学院及闵职教集团等单位，继续做好“一带一路”基础设施建设国际人才研修班的培训工作。继续开展上海市中小学生职业体验日活动，精心设计项目方案，使体验学生感受职业教育的风采。

二、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全方位立体化育人体系

12、强化班主任队伍建设。通过校级、市级培训加强班主任专业化素养，逐步形成老中青充分结合、专兼职合理搭配、专业化水平高的班主任队伍。进一步发挥班主任工作室的示范引领作用，发挥班主任基本功大赛获奖选手的辐射作用，集中精力破解工作中的瓶颈问题；

发挥团队合力，积极备战上海市中职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力争取得好成绩。

13、深化国防教育内涵。继续做好学校国防教育工作，深化校企合作国防教育课题研究与实践，通过开展校企共建、军民共建和院校共建，扎实开展各类国防教育工作。充分发挥国防特色班的先进引领性，总结经验、复制推广。创新国防教育活动载体，营造良好国防文化，培养学生爱国情怀。

14、推进创新创业教育。继续在学生中宣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精神，加强创业和创新教育。充分利用好创业创新平台，将创新创业教育逐步纳入必修课范畴，提高学生创新思维能力和专业学习的主动性。继续举办校级创新大赛，备赛市级创新大赛，挖掘和培育学生中的创业基因。

15、形成丰富多彩的校园文化。继续举办民族文化进校园、高雅艺术进校园、企业文化进校园、优秀毕业生校园分享等活动，筹备好两年一度的学校运动会，在学校引入多元文化，建设多彩校园，为丰富学生的第二课堂创造更好条件。主动对接上海市劳模学院分会，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等多种形式，开展多种形式的劳模文化进校园活动。评选一批学校的劳模班，通过聘请劳模担任班级的校外班主任，在班级中形成劳模文化，引导学生学习工匠精神。

16、推动学校德育工作高质量发展。制定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规划，强化学生价值引领。完善每周班会课内容，破解当前德育工作问题与难点，细化班会课方案，提高育人实效。以基层团组织、青年志愿者

协会为平台，继续做好学生志愿者服务活动，发挥劳动教育的育人功能树立先进典型，发挥榜样示范效应，引导学生群体主动参与志愿服务。

17、做好招生就业工作。尽早启动招生宣传工作，利用网络、报刊等媒体大力宣传学校的招生情况，同时花大力气做好随迁子女招生、中高职贯通专业招生和外省市招生，做好滇西对口支援工作，适量扩大对口扶贫招生数。走出学校，通过校际宣讲、大型招生咨询等多种途径，动员更多学生报考我校。做好实习学生培训工作，帮助学生在实习就业前全方位做好准备，多方面挖掘实习单位，提高学校就业率及就业质量。

三、全面推进综合治理工作，助力学校教育事业展

18、积极推进文明校园创建。总结 2017-2018 年文明校园创建工作经验，制定学校新一轮文明校园创建工作规划，探索有特色、有内涵的创建模式，将创建工作制度化、常态化。加强学生行为规范教育，继续开展温馨寝室、温馨教室评比活动，提高学生文明素养。以“6T”为目标，推进学校食堂规范化管理，打造师生放心食堂。加强创建工作的宣传与动员，通过 LED、宣传橱窗等宣传载体，加强好人好事、创建过程的宣传，引导广大师生投身文明校园创建工作中去。

19、持续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提升学校网络出口带宽，全面提升学校网络速度，为全面建成敏捷校园网打好基础。完成各个应用平台的对接工作，努力在现有数据库的基础上建成校本数据库。做好新建项目学生行为分析系统一期、校园安全保障建设项目。推进校园一卡

通升级改造工作，完成教师多媒体设备升级更新工作，全方面保障学生的校园学习生活。

20、完善学校内部管理体系。逐步梳理修订学校的规章制度，编制学校管理制度集，加强制度的宣贯工作，将制度真正落实到日常。启动学校档案室能级提升工作，实现档案室工作往高质量、高效率上发展。加强学校内控体系建设，在初步完成财务收支管理制度梳理的基础上，进一步梳理、制定采购合同管理制度、建设项目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完成学校内部控制手册编制。夯实学校财务管理，加强预算执行的全方位管理，确保 2019 年预算执行率达 99.1%。精心谋划提早启动 2020 年预算编制工作，做好沟通协调，严把预算质量关，确保预算的科学性与合理性。完善岗位职责和绩效考核奖惩办法。

21、提高后勤服务质量。做好学校相关设施的维护与保障工作，加强后勤保卫人员的培训管理，明确工作职责与要求。以“安全文明校园”创建为抓手，完善学校安全保卫、消防建设，及时更新消防设备，开展师生消防安全培训，提高师生安全意识。推进后勤现代化建设，实行垃圾分类管理制度，开展校园生态环保教育微实践区建设。规范公务用车管理，加强车辆使用监管，倡导高效节俭的管理标准，进一步降低行政成本。

22、提升学校品牌形象。加强学校对外宣传工作，拓展媒体宣传渠道，提高学校在纸质报刊、网络媒体上的曝光率。完善学校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建设，及时更新热点信息，加强宣传报道，提高门户网站的点击率、微信公众号的关注人数。组织师生积极参加教育博览

会，配合参与学校宣传视频拍摄，有效提升学校的社会地位和学校形象。

新征程扬帆起航，新使命重任在肩。在新的一年里，学校要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握职业教育新时代发展机遇，担负起建校发展的重任，勇当排头兵、敢为先行者，凝心聚力，狠抓落实，为学校更美好辉煌的明天而努力奋斗！携手迎接建校 60 周年！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关于 2018 年度领导班子、中层干部述职考评工作 及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情况通报

2019 年 2 月 22 日

根据上级党委对干部考核以及民主生活会工作的有关要求，受学校党委委托，现将学校 2018 年度领导班子、中层干部述职考评工作及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组织实施情况向大家通报如下：

一、年度干部述职考评工作情况

结合学校工作实际，2018 年度干部述职考评工作于当年 12 月中旬正式启动。学校党委要求全体干部回顾一年的工作情况并进行客观总结，同时邀请教职工代表、党员代表、民主党派代表、退休干部代表参加相关述职测评会议，从德、能、勤、绩、廉五个方面对干部进行民主测评，并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讨论形成综合考评意见。

2018 年 12 月 24 日下午学校召开领导班子及班子成员述职测评会议，48 名教职工参加了测评会，对学校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个人一年来履职情况、干部选拔任用情况以及党风廉政建设情况进行测评，城建学院组织部部长出席会议，并将相关民主测评表格于会后报送市教卫党委和城建学院党委，由城建学院党委讨论确定考核等第。

2018 年 12 月 14 日下午召开学校部门负责人、党支部书记述职测评会议，2 个测评会议分别有 57 名和 40 名教职工参加，分别对全体科级干部、党支部书记一年来工作实绩进行测评。经学校组织部门汇总，学校党委讨论，确定考核等第，4 名科级干部考核优秀、20 名科级干部考核合格。

学校党委将持续探索和完善干部考核机制，对工作目标、学习目标、服务形象等方面进一步的科学量化；并继续加强学习提高对干部考核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使年度考核工作成为推动全校发展、干部队伍奋发有为的催化剂、推进剂，为学校的长远发展做出积极努力。

二、年度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情况

2018 年度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的主题是：强化创新理论武装，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勇于担当作为，以求真务实作风坚决把党中央和市委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为了开好本次民主生活会，学校党委召开专题会议，认真研究民主生活会方案；组织党员领导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研读《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一卷、第二卷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十讲》，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改革开放 40 周年大会的重要讲话和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开幕式上的主旨演讲，视察广东、上海和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在纪念刘少奇同志诞辰 120 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重点领会把握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做到忠诚干净担当，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全面推进新时代改革开放，防止和克

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重要指示精神，学习党章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有关党内法规。通过学习和讨论，进一步增强党员领导干部的政治意识、大局意识、廉洁自律意识和忠诚担当意识，为开好民主生活会打牢坚实的思想基础。在校园网上发布征求意见通知以及纸质意见征求表，重点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责任担当精神和作风建设等方面，广泛征求干部、党员、教职工对领导班子及领导干部个人的意见和建议；班子成员之间继续保持以诚相见，以心换心，交换意见，找出问题的良好氛围开展谈心谈话活动；在广泛征求意见和谈心的基础上，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个人紧扣民主生活会主题，认真撰写对照检查材料，围绕三个方面进行对标检查。

经请示汇报，2018年度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于2019年1月9日召开。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党委书记褚敏，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杨光辉，组织部部长吕力，纪检办公室主任吕晓东出席会议，全体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党办、校办、组织人事科及教职工代表、民主党派代表列席，会议由主持党委工作的党委副书记何光主持。

民主生活会上，何光同志首先代表领导班子进行对照检查，随后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学校班子成员逐一作个人对照检查，相互之间开展严肃认真的批评。大家的发言紧扣主题、态度诚恳、实事求是，查摆问题严格，整改措施具体。学校教职工代表和民主党派代表也对领导干部的批评与自我批评进行了点评，一致认为学校领导班子自我剖析深刻、内容详实，相互批评问题点得实、点得准、点得到位，

并针对青年教师培养、教师队伍建设、制度落实监管以及教职工工业余活动的开展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上海城建职业学院党委书记褚敏，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杨光辉也对学校召开的民主生活会给予肯定。认为此次民主生活会准备充分、流程规范、态度认真、氛围坦诚，批评与自我批评严肃认真，提问题有辣味、有交流、有共识、有共勉。褚书记还提出四点要求：第一，要进一步提高班子和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通过学习理论来提高眼界和政治站位；第二，要进一步提高办学治校水平，着眼于高水平办学目标，推进教学改革，体现优势和特色；第三，要进一步建设高水平的干部和师资队伍，主动研究国内外职业教育发展状况，为干部和教师成长搭建平台；第四，要进一步提高党建的质量和水平，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领导班子“一岗双责”制。希望学校在党委班子的坚强领导下，提高班子、中层干部的领导水平，进一步提升学校的影响力。

最后，何书记对上级领导的到会指导表示衷心感谢。他表示，通过民主生活会的召开，大家沟通了思想，明确了今后的努力方向。他指出，将以会议作为新的起点，按照褚敏书记的指导和要求，真正将民主生活会的成果转化为推动学校事业发展的前进动力。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8 年度教职工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 等缴纳情况

2019 年 2 月 22 日

根据民主管理有关规定,受学校委托,现将 2018 年度学校缴纳、缴存的各类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费用作一汇报。学校 2018 年度缴纳、缴存的养老保险费、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职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和补充住房公积金的总费用为 12,267,696.60 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934,770.30 元,其中单位缴纳 8,313,660.60 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1,136,586.90 元,个人缴纳 3,954,036.00 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798,183.40 元。现就上述费用缴纳、缴存的具体情况通报如下:

一、养老保险费

2018 年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比例不作调整,单位缴费比例为 20%,个人缴费比例为 8%。个人缴费 1-3 月按 2016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8%,4-12 月按 2017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8%,全年缴纳养老金共计 4,937,726.60 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807,656.80 元。

二、医疗保险费

2018 年职工医疗保险缴费比例不作调整,其中,单位缴纳基本

医疗保险费的比例为 7.5%，单位缴纳地方附加医疗保险费的比例为 2%，个人缴费比例为 2%。个人缴费 1-3 月按 2016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2%，4-12 月按 2017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2%，全年缴纳医疗保险费共计 2,028,035.10 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302,688.70 元。

三、失业保险费

2018 年职工失业保险缴费比例不作调整，其中，单位缴费比例由为 0.5%，个人缴费比例为 0.5%。个人缴费 1-3 月按 2016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0.5%，4-12 月按 2017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0.5%，全年缴纳失业保险费共计 176,405.70 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180.10 元。

四、生育保险费

2018 年职工生育保险费比例不作调整，单位缴纳生育保险费为 1%，个人不缴纳。全年缴纳生育保险费共计 176,346.10 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28,844.80 元。

五、工伤保险费

根据沪人社福发（2016）3 号文和沪人社福发（2016）4 号文规定，我单位属于教育行业，行业工伤风险类别为：二类，对应的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为 0.16%，个人不缴纳。全年缴纳工伤保险费共计 39,347.00 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11,463.90 元。

六、职业年金

2018 年职业年金比例不作调整，单位缴纳职业年金的比例为 8%，个人缴纳职业年金的比例为 4%。个人缴费 1-3 月按 2016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4%，4-12 月按 2017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4%。全年缴

纳职业年金共计 2,116,264.10 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346,158.00 元。

七、住房公积金

根据沪公积金(99)42 号文规定,2018 年 1-6 月单位和个人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比例为 2016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7%,2018 年 7-12 月单位和个人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比例为 2017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7%,全年缴纳住房公积金总计为 2,440,378.00 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406,602.00 元。

八、补充住房公积金

根据沪公积金(99)42 号文规定,2018 年 1-6 月单位和个人补充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比例为 2016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1%,2018 年 7-12 月单位和个人补充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比例为 2017 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的 1%缴纳,其个人缴纳部分由单位承担,学校全年总计为职工缴纳补充公积金 353,194.00 元,比 2017 年度增加 54,464.00 元。

附件 1：2018 年度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六险二金”缴费情况一览表

类别 项目	单位缴纳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个人缴纳	小计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元）
养老保险费	20	3,526,906.40	8	1,410,820.20	28	4,937,726.60
医疗保险费	9.5	1,675,281.70	2	352,753.40	11.5	2,028,035.10
失业保险费	0.5	88,173.20	0.5	88,232.50	1	176,405.70
生育保险费	1	176,346.10	—	—	1	176,346.10
工伤保险费	0.16	39,347.00	—	—	0.16	39,347.00
职业年金	8	1,410,820.20	4	705,443.90	12	2,116,264.10
公积金	7	1,220,189.00	7	1,220,189.00	14	2,440,378.00
补充公积金	1	176,597.00	1（由单位承担）	176,597.00	2	353,194.00
合计	47.16	8,313,660.60	22.5	3,954,036.00	69.66	12,267,696.60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绩效工资发放调整暂行办法

(讨论稿)

2019 年 2 月 22 日

为了进一步深化人事分配制度改革,逐步建立起适应学校发展需要的薪酬制度,根据《上海市其他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的指导意见和若干问题处理办法》(沪人社资发【2011】62 号)和《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其他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的指导意见(试行)》(沪教委人【2014】8 号)等文件精神,结合近年学校开展各项工作实际,特对本暂行办法进行调整。

一、指导思想

本着“立足校情、统筹兼顾、积极稳妥、逐步完善”的工作思路,以增强办学活力、提高办学效益为目标,推进绩效工资分配制度改革。学校在严格按照市级核定总额实施绩效工资发放工作,为确保绩效工资与实际贡献、学校特点、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相契合,实现由人均均摊向总量控制转变、由增量叠加向撬动存量转变、由增资部分普加逐步向重点人员倾斜转变,突出岗位责任和工作业绩,充分调动教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

二、实施范围

2019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在编在岗的正式工作人员，列入本方案实施范围。

三、绩效工资总量的核定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依据第三方研究机构的成果，结合本市经济社会发展及事业单位收入水平实际，确定市、区县其他事业单位各行业小类的 2016 年目标收入(含国家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及 X 项目)均值，以行业目标均值为基准，确定各类事业单位的绩效工资年人均水平和绩效工资总量。学校年度绩效工资总量不得突破核定的总量。根据市人社局、财政局划定的控制线，核定学校 2018 年年人均绩效水平为 114499 元、自筹 X 项目 3332 元、职业院校考核奖励 15300（自筹 10300 元）。2019 年绩效工资总额度暂以此为依据，当年实际绩效总额度视上级部门下达的额度情况进行调整。

四、绩效工资分配

绩效工资分为基础性绩效工资和奖励性绩效工资两大部分。其中：基础性绩效工资以岗位聘用为基础，根据各级各类人员履行岗位职责、完成工作任务的情况等因素确定。奖励性绩效工资以工作业绩为基础，根据各类人员绩效考核情况、取得创新性成果、教育教学成果、突出业绩及突出贡献等情况确定。

（一）基础性绩效工资

1. 岗位津贴

岗位津贴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分别按照专业技术、管理、技术工人、普通工人四类岗位分别制定统一标准。依据教职工所聘岗位等级和工作年限，不同等级岗位对应不同的执行津贴标

准。岗位津贴按月发放。

2. 工作量（课时）津贴

工作量（课时）津贴，根据教职工的工作难易程度、责任和数量进行核定，分配情况如下：

（1）行政管理人员和工勤人员工作量津贴

行政管理人员和工勤人员的月奖=月奖基数×月奖系数，月奖基数为 2150 元。各岗位月奖系数按工作任务、繁简难易程度、责任大小作相应调整。具体月奖系数如下表所示：

岗 位 名 称	岗 位 等 级	系 数	原标准 (元 / 月)	新标准 (元 / 月)	增资额 (元 / 月)	系数 权限	备注
部 门 正 职	A 档	2.6	4810	5590	780	学校 讨论 确定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承担工作情况等综合因素确定。
	B 档	2.5	4625	5375	750		
	C 档	2.4	4440	5160	720		
	D 档	2.3	4255	4945	690		
部 门 副 职	A 档	2.2	4070	4730	660		
	B 档	2.1	3885	4515	630		
	C 档	2.0	3700	4300	600		
	A 档	1.8	3330	3870	540		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在本校行政（教师）岗位工作
	B 档	1.7	3145	3655	510		

一般行政管理 人员	C 档	1.6	2960	3440	480		五年及以上,且根据工作岗位关键性、专业性、责任性、复杂性以及协助部门负责人独立开展工作能力等综合因素,由学校讨论确定。
	D 档	1.5	2775	3225	450		
	E 档	1.4	2590	3010	420	部门 对应 “说明” 内容按工 作实际 申报	本科及以上学历且在本校行政(教师)岗位工作三年及以上,专业素质好,责任心强的管理岗位。
	F 档	1.3	2405	2795	390		大专及以上学历且在本校行政(教师)岗位工作一年及以上、三年以下,专业技能有一定要求的管理或辅助性基础性岗位。
	G 档	1.2	2220	2580	360		大专及以下学历且在本校行政(教师)岗位工作,辅助性基础性岗位;本科及以上学历在本校行政(教师)岗位工作不满半

							年,专业技能有一定要求的管理或辅助性基础性岗位。
工勤人员	A 档	1.2	2220	2580	360		技术工三级及以上且承担组长等工作任务。
	B 档	1.1	2035	2365	330		

(2) 教师工作量（课时）津贴

①理论教学课程工作量（课时）津贴标准

A、专职教师：

专业技术职务 课时费标准	初级	中级	副高级
每周 10 节课及以下 (元/节)	70	74	80
每周 10 节课以上 (元/节)	75	78	82

B、行政兼课教师：

专业技术职务 课时费标准	初级	中级	副高级
(元/节)	70	75	80

行政兼课情况要注意以下几点：

a、按照干部管理权限，部门副职及以上人员兼课由分管校领导

审批，部门一般行政管理人员及教辅人员兼课由所在部门负责人审批。

b、行政管理人员每周兼课原则上不超过 4 节。工作时间内行政

月奖发放比例	行政管理人员兼课超出规定周课时数		
	2 节及以下	3-4 节	5-6 节
	全额发放	50%	25%

兼课若超出上述规定，则按下表折算比例核发月奖。

② 实验实训课程工作量（课时）津贴标准

技术等级 项 目	中级工	高级工	技 师
基本部分 (元/月)	2050	2100	2150
带班费 (元/周/班)	150	170	200

A、专职实训：

B、行政兼课：

专业技术职务 课时费标准	初级	中级	副高级
(元/节)	64	66	70

若由二位行政兼课教师同时承担实验实训课程时，按相应课时费标准的二分之一发放。

③实践性教学实训周和毕业综合实习课程工作量（课时）津贴标准

A、由教学部组织的实践性教学实训周课程指导教师的课时费标准为每班每周 800 元；

B、毕业综合（跟岗、顶岗）实习指导教师的课时费标准按照《顶岗实习期间教学管理工作实施方案》执行；

C、学生写生指导教师的课时费标准为每班每周 800 元；

上述三类工作量（课时）津贴由教学部包干。

（3）课程组长工作量津贴

课 程 组 长 考核等级	基本工作部分 (元/月)	月度考核部分 (元/月)	备注
三星级	600	300	教学研究（督导）室负责考核，学校审批并按月与基本工作合并发放。
二星级		100	
一星级		0	

（4）班主任工作量津贴

①在校生班级班主任工作量津贴标准：

班级人数	基本工作部分 (元/月)	月度考核部分 (元/月)	备注
30 人以下(不包括 30 人)	750	300	以当月班级管理成效为考核依据进行月度考核，具体由教学部负责考核，学生科审核，学校
30-40 人（不包括 40 人）	800		
40 人以上	850		

			审批并按月与基本工作合并发放。
--	--	--	-----------------

②实习班级班主任工作量津贴标准：

班级人数	基本工作部分 (元/月)	月度考核部分 (元/月)	备注
30 人以下（不包括 30 人）	400	150	以当月班级管理成效为考核依据进行月度考核，具体由教学部负责考核，学生科审核，学校审批并按月与基本工作合并发放。
30-40 人（不包括 40 人）	450		
40 人以上	500		

凡配备正副班主任的班级，正班主任费用不超过 700 元/月（其中基本费用 400 元），副班主任费用不超过 400 元/月。

（5）其他工作量津贴

兼职党务、纪委、工会等工作人员给予年终一次性奖励。

（二）奖励性绩效工资

奖励性绩效，主要根据实绩和突出贡献等因素。根据我校实际情况，现设立以下奖励内容：

1. 节日奖：元旦/春节 5000 元、中秋节/教师节/国庆节 3000 元，根据制定的发放办法核发，合计人均发放 8000 元；
2. 季度考核奖：根据部门季度考核办法，每季度工作结束后的次

月发放；

3. 教师业务考核奖：根据学校教师业务考核相关制度，每学期一次，学期末发放；

4. 班主任考核奖：根据学校班主任考核相关制度，每学期一次，学期末发放；

5. 年终考核奖：根据当年核定绩效余量制定年终考核奖发放办法，其中年度考评优秀人员给予 2000 元/人奖励，年底一次性发放。

五、其他说明

1. 岗位津贴、营养费、卫生津贴、工作量（课时）津贴、各类加班费、值班费等费用均由学校绩效工资经费支出，一般情况下均在当月 28 日底扣除个人部分应缴纳的社保、公积金及个税费用后发放至中国工商银行卡。上述费用中的工作量（课时）津贴在寒暑假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统筹考虑。

2. 部门季度考核办法由部门根据学校部门季度考核奖分配指导意见另行制定。

3. 教师工作量标准及核定办法由教务科制定并实施，班主任工作量标准及核定办法由学生科另行制定，课程组长工作量标准及核定办法由教学研究（督导）室制定并实施。

4. 因职务/职称晋升、岗位变动的人员，从发文生效的次月起，执行新聘任职务/职称或岗位的绩效工资标准。

5. 教职工在病假、事假、产假、哺乳假期间，参照国家、本市及学校有关病假、事假、产假、哺乳假期间计发绩效工资的有关规定或办法执行。

6. 公派外出进修、培训、借调人员、长病假人员除原工资单部分的收入参照本办法执行外，其它收入按原约定（协议）执行。

7. 本办法根据不同工作条线由学校人事科、教务科、教学研究（督导）室、学生科等部门负责解释。

8. 本办法在广泛征求教职工意见基础上，经校务会议讨论通过，自 2019 年 4 月起执行。

9. 本办法由人事科以及相关考核办法制定部门负责解释相关政策。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草案)

2019 年 2 月 22 日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七届七次教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举行，大会听取并审议了《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行政工作报告》，通报了《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8 年度干部述职考评情况》、《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关于 2018 年度教职工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缴纳情况》，审议了《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绩效工资发放调整暂行办法（讨论稿）》。

大会认为，在过去的一年里，学校在上海市教委的领导下，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国教育工作会议与上海教育大会精神，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服务发展为宗旨，以促进就业为导向，紧紧围绕党政中心工作，解放思想，转变观念，走内涵发展道路，依托行业和企业，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积极探索高素质的劳动者和技术技能人才的培养途径，进一步巩固国家示范校建设的成果，在教学质量评估、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学业水平考试、专业建设与开发、中高衔接、师资队伍建设、实训基地建设、学生德育工作、招生就业，及行政管理、校际交流、国际合作等方面均取得了显著成绩，学校的

办学条件得到了实质性改善，教职工的凝聚力进一步得到了增强，全校形成了良好的和谐校园氛围，为学校的进一步发展打下了扎实的基础。出席会议的代表对学校在 2018 年工作中所取得的成绩给予了充分肯定。

到会代表认为，2019 年学校面临着教学诊断与改进、上海市文明校园创建、技能大赛等机遇，集聚全校教职工的智慧和力量，严格按照《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指南暨 2018-2020 三年行动计划》，创新提高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开拓学校教育发展新的伟大工程的艰巨任务。同时，学校应抓住发展机遇，围绕城建职业学院的整体发展布局，聚焦自身的发展优势及专业特色，做精做细，创新人才培养模式，不断提高办学质量，提升学校的社会知名度。

会议强调，要充分认识学校发展过程中所面临的各种困难，不断增强教职工的危机意识和改革创新意识。要进一步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坚持以教学质量评估为抓手，以技能大赛为载体，内涵建设为核心，进一步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不断提高办学质量；要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拓展国防教育内容，形成德育工作特色，全面提高学生素质；要坚持以凝聚力工程建设为切入点，深化校务公开，切实把关心教职工的实事工程落到实处，不断提升学校的综合管理水平。

大会号召，全校教职工要在学校党政的领导下，继续努力，开拓进取，奋发有为，为把学校建成行业特色鲜明、办学质量优异、学生素质较高，在社会上具有较高知名度的学校而努力奋斗。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代会暨 2019 年干部大会会议议程

一、时间：2019 年 2 月 22 日（星期五）

二、地点：学校大礼堂

三、主持：何光

四、议程：

上午 9：00

1、宣布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代会暨 2019 年干部大会正式开始，请全体起立，奏《国歌》；

2、作《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行政工作报告》；

3、通报《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8 年度干部述职考评情况》；

4、通报《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8 年度教职工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缴纳情况》；

5、听取《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绩效工资发放调整暂行办法（讨论稿）》

6、分组讨论，审议《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行政工作报告》；

下午 13：00

7、通过《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代会决议》；

8、交流发言；

9、党委书记、校长杨秀方讲话；

10、宣布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代会暨 2019 年干部大会结束，请全体起立，奏《国际歌》。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代会代表名单

部门	正式代表	列席代表
办公室、财务科 组织人事科	何 光、张永辉 吴静妮、陶佳佳	周 瑛
教研室、教务科 计算机中心 培训部	杨秀方、王 萧 赵丽明、孙晓卯	孙 弘
学生科、团委 招办就业办	朱 蕾、屠建军、周 璇	高 宏 张佩风
土木教学部	周学军、贝健民、赵晓峰	邓歌、隋丽娜
经管教学部	张梅萍、钱 岩、刘文娟	朱雯轩
环艺教学部	顾香君、陈春红、邓宇明	
现服教学部	施嘉桢、潘月芹、韩庆莺、 刘仲善、施红妹、於卫强	
护理教学部	张 毅	张 筠
实训中心	陈钦梅、黄天人、王瀛义	张平忠
物业部、保卫科 基建设备科	王与旗、金燕艳、范群华、魏明	
合计：43 人	34 人	9 人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代会暨 2019 年干部大会分组讨论名单

第一组（14 人） 组长：陶佳佳 讨论点：第一会议室 611

1、正式代表：（11 人）

何 光 张永辉 朱 蕾 陶佳佳 吴静妮 屠建军
周 璇 王与旗 魏 明 金燕艳 范群华

2、列席代表：（3 人）

周 瑛 高 宏 张佩凤

第二组（13 人） 组长：王 萧 讨论点：第三会议室 503

1、正式代表：（11 人）

杨秀方 王 萧 赵丽明 孙晓卯 施嘉桢 潘月芹
韩庆莺 刘仲善 施红妹 於卫强 张 毅

2、列席代表：（2 人）

孙 弘 张 筠

第三组（16 人） 组长：贝健民 讨论点：第二会议室 502

1、正式代表：（12 人）

周学军 贝健民 赵晓峰 张梅萍 钱 岩 刘文娟
顾香君 陈春红 邓宇明 陈钦梅 黄天人 王瀛义

2、列席代表：（4 人）

邓 歌 隋丽娜 朱雯轩 张平忠

上海市建筑工程学校 2019 年教代会暨 2019 年干部大会分组讨论思考题

1、如何以上海市文明校园创建工作为契机，夯实首届上海市文明校园的创建成果，内外兼修，全面提升学校师生的精神文明风貌，进一步巩固良好的校风、学风。

2、如何立足学校教育教学实际，紧密围绕国家职业教育方针政策，积极探索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加强学校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推进，探索 1+X 证书制度试点工作，不断提升学校的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学校办学水平，努力把学校建设成全国同类学校中起示范引领的国家级优质中等职业学校？

3、如何协调各部门之间的通力合作，提高工作的效率与水平，教学部之间的相互借鉴与发展，各职能部门服务方式与质量的改进与完善？